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狮发改审〔2025〕26号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灵秀镇卫生院选址北侧公园绿地和水域项目 建议书的批复

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审批灵秀镇卫生院选址北侧公园绿地和水域项目建议书的函》及有关文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灵秀镇卫生院选址北侧公园绿地和水域项目建议书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灵秀镇卫生院选址北侧公园绿地和水域项目
(项目代码：2508-350581-04-01-928420)

二、项目业主：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

三、建设地点：石狮市灵秀镇灵峰村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项目用地面积 6772 平方米，拟建设

公园及相关配套，包括观赏池，观光亭，健身步道，绿化亮化景观。

五、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匡算 30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业主多渠道筹措解决。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9 月 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泉州市发改委，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自然资源局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石狮市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9 月 1 日印发
